

##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:

-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、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。
-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开时间: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11月13日(星期三)下午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: 2024年11月13日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4年11月13日上午9:15—9:25,9:30—11:30,下午13:00—15:00期间任意时间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任意时间。

(2) 会议召开地点: 公司三楼会议室(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)

(3) 会议召开方式: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4) 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
(5) 会议主持人: 公司董事长高劲松先生

(6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

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 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20 人，代表股份 115,271,3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0297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 人，代表股份 101,754,78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.397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19 人，代表股份 13,516,59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319%。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19 人，代表股份 13,516,59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319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锦路安生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5,023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850%；反对 111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70%；弃权 136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80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268,7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1667%；反对 111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271%；弃权 136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62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聘期 1 年，审计费用 80 万元。

## **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5,017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800%；反对 114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91%；弃权 13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09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3,262,9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1238%；反对 114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49%；弃权 13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1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 储海荣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锦路安生律师事务所孙冲律师、朱金峰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锦路安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3日